

##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4 日收到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函件《关于对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有关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5】2052 号），现对问询函内容披露如下：

2015 年 12 月 23 日，公司披露《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告》，拟调减原募投项目“片仔癀系列药品、保健品等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以下简称“项目”）募集资金投规模，将建设项目用募集资金的 2.44 亿元（占项目金额的 40%）变更为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加强战略性物质储备，购买麝香、牛黄等贵细原材料。公司原计划对项目总投资为 61,072.22 万元，除用于购买建设项目用土地款及前期费用 4126.83 万元外，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共剩余资金（不含利息）56873.17 万元。项目原计划在 2016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

2015 年 12 月 24 日，相关媒体报道《原募投计划突变 片仔癀产能扩张受挫》文章。报道称，公司此次募投计划变更主要因多年来战略不清晰导致；公司普药存在销售队伍、研发缺乏多个短板；公司中报称募投项目进展符合进度，但实际上普药销售未达到预期效果，因此产能的扩张需要调整；公司战略定位不清，优势在中药，但却从普药上着手发展等。

经对你公司上述公告事后审核，现有如下事项需请你公司核实后进行补充披露：

1、上述媒体报道事项是否属实，请公司结合目前的经营战略规划、近期多笔对外投资事项等，逐项予以澄清和披露。

2、2015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发布的中报披露，项目建设符合计划进度，

但截止 11 月 30 日，仅使用募集资金 4000 多万元，项目进度为 6.77%。请公司补充披露：（1）项目建设的具体进展情况、是否符合原计划进度；（2）募集资金到位两年多以来，项目进度仅为 6.77%的具体原因，此前是否就项目实施未符合预期及其对公司发展的影响等及时进行了充分披露和风险揭示；（3）公司中报披露项目建设符合计划进度的依据，以及是否审慎和准确。

3、 公司公告称因宏观经济以及医药行业环境发生变化导致该项目的实施未符合预期的发展，及公司战略的调整使得产业园项目建设的亟需性降低等原因，拟将项目建设用的 2.44 亿元（占项目金额的 40%）变更为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请公司补充披露：（1）公司战略调整的具体情况，以及本次变更对公司战略发展的影响；（2）本次变更是否与公司近期多笔对外投资有关；（3）公司对建设片仔癀产业园募投项目的后续计划和安排，项目是否将因此终止，以及此次变更后剩余募集资金的使用安排。

请你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之前对上述事项进行补充披露。

目前，公司正在组织各方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公司将尽快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要求对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资料进行补充和完善、对媒体的报道予以澄清和披露。

特此公告。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24 日